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桂教基教〔2023〕46号

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全区中小学 家庭教育主题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有关规定及《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》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3年全区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活动。请各市教育局组织中小学校按照活动方案要求认真开展活动，并于2023年11月1日前将活动优秀案例申报材料（纸质版、电子版）报送我厅基础教育处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马月好，0771—5815212；地址：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；邮编：530021；邮箱：gxywjy@126.com。

附件：2023年全区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活动方案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2023年7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2023 年全区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目的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有关规定及《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》，总结展示全区中小学校家庭教育成功经验，帮助学生家长掌握家庭教育理念、方法和技能，进一步提升学校协同育人能力和指导水平，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新格局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健全协同育人机制，培养全面发展新人。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3 年 7—10 月。

四、活动范围

全区中小学校。

五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板块一：家庭教育大讲堂。

学校通过组织开展家庭教育专题讲座、家庭教育咨询、成长性团体家庭教育等活动，为广大家长提供系统性家庭教育培训、

有针对性的家庭教育咨询、个性化的团体家庭教育活动，在积极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的同时，聚焦宣讲《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》的精神要求，提升家长自觉履行教育管理职责、主动协同学校、利用好社会实践大课堂的意识和能力。各校根据本校实际情况，聘请包括各级家庭教育研究会教育专家、家庭教育经验丰富的心理专家、优秀家庭教育指导师或本地优秀教师等，活动期间至少组织1次公益家庭教育大讲堂活动。

（二）板块二：家庭教育主题班会。

围绕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设定班会主题，学生通过积极参与互动，分享父母指导自己在家完成课业学习、体育锻炼、课外阅读、艺术培养、家务劳动、合理使用电子产品的点滴故事，分享父母支持自己参加校外多种形式的文明实践、社会劳动、志愿服务、职业体验及文化艺术、科普体育、手工技能等实践活动的收获体会，讲述自己的家规、家训、家风，让学生对优良的家风、家教、家训等有更深刻直观的感受和认知，在成长过程中积累更多的正能量和形成积极向善的价值观，更好地传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美德，传承好家风、培育好家风，以好家风促进好学风。

（三）板块三：亲子阅读。

强化青少年读书工作，利用大众传媒和学校等各种渠道宣传亲子阅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。利用校内及各类社会资源等，搭建平台渠道，探索家长引导孩子阅读并与孩子一同成长的有效方

法，培养孩子的好思想好品行好习惯。让家长深刻认识到通过亲子阅读，不仅能增进亲子感情、建立良好的亲子关系，还能培养孩子良好的学习习惯和行为习惯，激发孩子学习兴趣和学习的动力，培养孩子积极向上的人格品质，推动家长积极主动养成亲子阅读习惯，陪孩子一起阅读、与孩子共同成长。

（四）板块四：家庭志愿服务活动。

在家长中聘请、选拔协助学校教育的志愿者，鼓励带动更多社会各界人士加入志愿者队伍。积极强化实践育人，拓展教育空间，引导学生体验感知社会，组织家庭教育志愿者和孩子一同走进农村、社区、学校、各类福利慈善机构、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等，开展主题鲜明、形式多样的家庭教育志愿服务活动，尤其加强对辍学学生、留守儿童、残疾儿童、孤儿和特殊家庭儿童等正面教育引导，体现党和政府及社会各界的关爱，实现学生在参与中的自我教育，提升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。

六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组织实施。7—10月，各中小学校围绕活动主题，结合本校实际，有选择性地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。

（二）总结申报。10月15日前，各中小学认真总结家庭教育主题活动开展情况并形成材料，积极申报自治区优秀案例。申报案例要突出家庭教育主题，体现活动协同育人的内涵和特点。

（三）遴选推荐。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逐级遴选优秀案例，每市向自治区推荐不超过30个案例（乡村学校案例不少于30%）。

自治区教育厅将择优遴选全区优秀案例。

七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申报材料。包括申报表（附表2）、代表性活动照片（不超过20张，避免重复场景）、活动开展情况及效果等佐证材料，申报材料一式2份。

（二）装订要求。每个案例申报材料装订成册，一个案例单独呈现一个板块内容，要求整齐、美观。

（三）报送要求。请各市教育局按时间要求将推荐公文、汇总表（附表1）及推荐案例申报材料报送我厅基础教育处。申报汇总表案例编号需与申报材料编号一致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中小学校要高度重视此次主题活动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条件保障，认真制定活动方案，系统部署，鼓励广大师生和家长积极参与，统筹用好社会实践大课堂资源。

（二）注重活动实效。各中小学校要结合本地本校实际，注重活动的科学导向，确保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方向性和科学性。要关注家长和社会的疑虑和焦点，着力聚焦解决突出问题，提升活动的针对性实效性。

（三）做好总结推广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以本次主题活动为抓手，积极探索总结推广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有效模式、创新做法和先进经验，持续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，

大力营造全社会各方面关心支持协同育人的良好氛围。

附表：1. 2023 年全区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活动优秀案例申报汇总表

2. 2023 年全区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活动优秀案例申报表

附表 1

2023 年全区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活动优秀案例申报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：_____市教育局

活动内容板块	编号	学校名称	活动主题	学校类型	城乡类别	组织策划教师

特别说明：

1. 活动内容板块：家庭教育大讲堂、家庭教育主题班会、亲子阅读、家庭志愿服务，每个板块独立填报一张表格。
2. 学校类型：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、九年一贯制学校、十二年一贯制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等。
3. 城乡类别：城镇学校、乡村学校。
4. 组织策划教师不超过 5 人。

附表 2

2023 年全区中小学家庭教育主题活动 优秀案例申报表

学校		地市	
学校类型		城乡类别	
活动主题		活动内容板块(一个案例单独呈现一个板块内容)	
策划教师 (5 人以内)			
活动策划、实施及效果(2000 字以内)	<p>(格式要求: 仿宋小四号字体, 行距 20 磅, 每段首行缩进 2 字符, 两端对齐)</p>		

活动策划、实施 及效果（2000 字以内）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<p>学校申报意见</p>	<p>(盖章)</p> <p>2023年 月 日</p>
<p>县教育局 推荐意见</p>	<p>(盖章)</p> <p>2023年 月 日</p>
<p>市教育局 推荐意见</p>	<p>(盖章)</p> <p>2023年 月 日</p>

